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嘉化能源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2日下午16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要求，并共同推举董事韩建红女士主持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，实到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韩建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经与会董事选举同意，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委员会委员	主任委员/召集人
战略与发展委员会	韩建红、鞠全（独立董事）、沈高庆	韩建红
提名委员会	黄恺（独立董事）、韩建红、李郁明 （独立董事）	黄恺
审计委员会	李郁明（独立董事、会计专业）、管 思怡、黄恺（独立董事）	李郁明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鞠全（独立董事）、韩建红、李郁明 （独立董事）	鞠全

以上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沈高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宏亮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同意聘任邵生富先生、王敏娟女士、林传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杨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庆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张炳阳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项目投资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壮大公司氢能产业链，在公司现有副产氢生产、氢提纯、氢储运、氢发电、加氢站等氢能产业链的基础上，发挥公司氢能产业链的协同效应，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浙江嘉化氢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主体，投资 40,000 万元实施制氢、储能、储氢等装备制造一期项目。用于实施制氢及储能装备相关产业，同时打造光伏发电-储能-制氢-氢提纯和压缩-氢发电/加氢等低碳应用场景，助力

未来氢储装备的市场开拓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3 日